

2017 年度市贸促会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2017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三、部门机构设置和所属单位情况。
- 四、部门收支预算编制的相关依据及测算分析情况。

第二部分 市贸促会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市贸促会 2017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淮安市委员会成立于 1991 年 8 月 8 日（原为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淮阴支会），并称中国国际商会淮安商会，简称淮安市贸促会，是中国贸促会的地市级地方贸促会，为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由市政府领导。

其主要职责是：

（一）对外联络

根据市委、市政府对外经贸和外事工作的方针政策，促进全市对外经贸活动，促进扩大进出口贸易和投资，促进中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发挥民间外交的独特作用，开展同世界各国和地区的经贸交往，邀请和接待国（境）外经贸界人士和代表团来访；组织淮安经贸、商会代表团及各界人士出国（境）访问与考察。

（二）组织参展

组织我市企业参加在国（境）外举办的各类国际贸易展览会和博览会；组织企业参加在国内举办的各类商品展览会和博览会；协助有关部门管理在我市举办的各类经贸展览会。

（三）法律服务

为淮安市外经贸企业和组织提供有关经贸方面的法律咨询和法律顾问服务；调解企业间的经贸纠纷；接受委托处理国际贸易

仲裁和海事仲裁业务；接受委托代理诉讼业务。

（四）信息服务

开展国内外经济贸易信息的收集、整理、传递和发布工作；建立经贸信息网络，向国内外有关企业和机构提供经贸信息咨询和资信调查与各类服务，举办对外经贸的走访活动。

（五）发展会员

在全市范围内发展会员，为会员企业和其他企事业单位提供服务；向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反映企业界有关情况和意见；就开展经贸工作的有关问题，向企业提供参考意见。

（六）出证认证

签发一般原产地证书、优惠原产地证书、加工装配证明书、转口证明书和国际商事证明书；代办涉外商业文件的领事认证；办理暂准进口货物单证册 ATA；代理商标国际注册。

二、2017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拓宽对外联络渠道，扩大投资贸易合作。利用各级贸促会在海外的商协会、经贸机构的联络渠道，帮助我市政府和企业围绕全市“开放引领”战略，进一步打造贸促活动品牌，继续保持和拓展与境外特别是“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商协会以及驻华商务机构的联络交往，组织我市企业家代表团开展欧美、东盟等国家和地区的商务考察活动，帮助我市建筑、水利等优势外经企业承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基础设施建设，促进纺织服装、

轻工机械等传统企业跨出国门，同时，策应淮安台资高地建设，加强与台湾贸易和商协会的互动交流，深化淮台交流交往；优化“展会+招商”模式，继续利用境内专业展会平台，举办中外企业需求对接洽谈会，帮助企业和县区不出国门可以抓订单、抓招商信息，努力发挥展会最大效应。

（二）强化国际会展服务，促进对外贸易发展。充分发挥贸促会的国际贸易职能，结合淮安主导产业，有针对性地向企业推荐参加世界知名专业展会，帮助优势产业和拳头产品拓展国际市场，特别是“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市场及与我国达成自贸协定国家的市场，开拓新兴市场；邀请境内外知名展览机构为企业提供会展实战培训，学习参展技巧；指导企业申报各类展会政策资金，帮助企业协调政策资金的落实，最大限度降低企业参展成本。

（三）拓展法律服务内涵，防范涉外经贸风险。履行贸促会在原产地证明、使馆领导证明等商事证明的服务职能，指导帮助企业充分利用自贸协定政策，享受更多的关税优惠；落实原产地证签发系统向电子政务平台的转换工作，推动签证业务转型升级健康发展；研究新常态下涉外商事法律服务运行模式，用好“涉外商事法律服务平台”，整合贸促系统和专业涉外律师团队资源，针对我市企业涉外纠纷的主要类型，定期开展专项法律服务活动和业务培训，提高贸易纠纷应对能力。

（四）加强国际商会建设，提升发展凝聚力。积极吸收更多

有代表性的企业、组织加入国际商会，做细做实会员服务工作，积极发挥商会代言工商作用，帮助企业与政府部门协调解决相关问题；继续组织会员企业交流、培训等活动，及时解读政策、发布最新贸易预警信息、提供法律政策咨询，增强企业预警防范能力。

（五）加强市县联动合作，延伸贸促工作触角。进一步优化、扩展全市贸促信息网络，强化激励机制，进一步扩大贸促影响，将贸促工作推进到县区基层。

三、部门机构设置和所属单位情况。

根据上述职责，市贸促会机关内设 2 个部门。分别为联络部，挂“展览部”牌子和法律部，挂“出证认证部”牌子。现有编制 7 人，实有在职人员 8 人，其中 1 人为军转干部安置。

四、部门收支预算编制的相关依据及测算分析情况

2017 年淮安市贸促会部门收支预算是根据市财政局《关于编制 2017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淮财预【2016】11 号）、《淮安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市级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使用效益的指导意见》等预算编制要求，按照财政部、外交部《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3】516 号）、《淮安市市级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淮办发【2014】116 号）、《淮安市市级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淮财行【2014】6 号）、《淮安市市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淮财行【2014】42 号）等财务规章制度，行

政运行及事业单位运转经费遵循厉行勤俭节约、力求务实高效原则编制。

基本支出预算编制：人员支出按国家及省市有关人员、工资等政策规定和在职在编、离退休人员的实际情况核定；商品和服务支出按照市财政局公布的综合定额标准和核定的在职人数、离退休人数确定。

项目支出预算编制：结合 2017 年工作重点，统筹安排，规范项目设置，细化预算编制。

2016 年末实有人数 10 人，其中在职 8 人、退休 2 人。

全年收入、支出预算 179.26 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基本支出 129.26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99.6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5.3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 12.64 万元、商品和服务单项核定项目 1.61 万元），项目支出 50 万元，用于免费为企业办理一般原产地证明和开展境内外招商活动。

第二部分 市贸促会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

表一

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淮安市贸易促进会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科目（类）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一、财政拨款	179.26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1、一般公共预算	179.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93	一、基本支出	129.26
2、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二、项目支出	50.00
二、未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资金		三、国防支出		三、其他支出	
三、转移性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债务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40.00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3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事务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79.26	支出合计	179.26	支出合计	179.26

表二

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淮安市贸易促进会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合计	179.26
一、财政拨款	179.26
1、一般公共预算	179.26
2、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未纳入预算的非税资金	0.00
1、专户核拨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0.00
2、事业收入（不含行政事业性收费）	0.00
3、经营收入	0.00
4、其他收入	0.00
三、转移性收入	0.00
1、上级补助收入	0.00
2、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3、政府性基金上年结余	0.00
4、行政单位上年结余	0.00
5、事业单位动用上年基金安排	0.00
6、单位上年专项资金结余结转	0.00
7、专户核拨的行政事业性收费上年结转	0.00
四、债务资金	0.00

表三

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淮安市贸易促进会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合计	179.26
一、基本支出	129.26
1、工资福利支出	99.63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5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5.38
二、项目支出	50.00
三、其他支出	0.00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淮安市贸易促
进会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1、一般公共预算	179.26	一、基本支出	129.26
2、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项目支出	50.00
		三、其他支出	0.00
收入合计	179.26	支出合计	179.26

表五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编制单位：淮安市贸易促
进会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名称（类款项）	金额
**	**	**
	合计	179.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93
20113	商贸事务	123.93
2011350	事业运行（商贸事务）	113.93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33

表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编制单位：淮安市贸易促进会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	**	**
	合计	129.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9.63
30101	基本工资	20.30
30102	津贴补贴	51.16
30103	奖金	1.69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8.83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108	基本养老保险	12.61
30109	职业年金	5.0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5
30201	办公费	0.50
30205	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50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2.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8.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77
30229	福利费	0.1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8
30301	离休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3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309	奖励金	0.02
30311	住房公积金	13.81
30312	提租补贴	1.5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表七

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名称（类款项）	金额
**	**	**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编制单位：淮安市贸易促进会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名称（类款项）	金额
**	**	**
	合计	179.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93
20113	商贸事务	123.93
2011350	事业运行（商贸事务）	113.93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33

表九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编制单位：淮安市贸易促进会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	**	**
	合计	129.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9.63
30101	基本工资	20.30
30102	津贴补贴	51.16
30103	奖金	1.69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8.83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108	基本养老保险	12.61
30109	职业年金	5.0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5
30201	办公费	0.50
30205	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50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2.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8.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77
30229	福利费	0.1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8
30301	离休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3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309	奖励金	0.02
30311	住房公积金	13.81
30312	提租补贴	1.5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表十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预算表

编制单位：淮安市贸易促进
会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	**	**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 25
30201	办公费	0. 50
30205	水费	0. 00
30206	电费	0. 00
30207	邮电费	0. 50
30208	取暖费	0. 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00
30211	差旅费	2. 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8. 00
30213	维修（护）费	0. 00
30214	租赁费	0. 00
30215	会议费	0. 00
30216	培训费	0. 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00
30226	劳务费	0. 00
30228	工会经费	0. 77
30229	福利费	0. 1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65

表十一

“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编制单位：淮安市贸易促进会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合计	23.00
一、因公出国（境）费	8.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三、公务接待费	0.00
四、会议费	15.00
五、培训费	0.00

表十二

政府采购预算表

编制单位：淮安市贸易促进会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预算资金 小计	未纳入预 算管理的 非税资金 小计	转移性收 入小计	债务资金 （银行贷 款）
采购组织形式	采购目录编码	采购目录					
**	**	**	16.00	16.00	3	4	5
集中采购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1.00	1.00			
自行采购	C0801	法律服务	15.00	15.00			

第三部分 市贸促会 2017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表情况说明

市贸促会 2017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79.2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8.45 万元，增长 4.9 %。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79.26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179.2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179.2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45 万元，增长 4.9 %。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二）支出预算总计 179.26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23.93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工资、机关运行日常支出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6.04 万元，增长 5.1 %。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

2、商业服务业支出 40 万元，主要用于为企业免费办理一般原产地证书及商事证明书、举办境内外招商活动。与上年持平。

3. 住房保障支出 15.33 万元，主要用于市贸促会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职工发放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2.41 万元，增长 18.6 %。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129.2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45万元，增长7%。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50万元。与上年持平。

其他支出预算数为0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市贸促会本年收入预算合计179.26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9.26万元，占1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贸促会本年支出预算合计179.26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29.26万元，占72%；

项目支出50万元，占2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情况说明

市贸促会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79.26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8.45万元，增长4.9%。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市贸促会2017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179.2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8.45万元，增长4.9%。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 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113.93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6.04万元，增长5.1%。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

2. 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项）支出1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商业服务业（类）

1. 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项）支出40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住房保障（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5.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41万元，增长18.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市贸促会 2017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129.2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15.0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

（二）公用经费14.2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

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市贸促会 2017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市贸促会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79.2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45 万元，增长 4.9 %。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 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113.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04 万元，增长 5.1 %。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

2. 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项）支出 1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商业服务业（类）

1. 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项）支出 4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住房保障（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5.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1 万元，增长 18.6 %。主要原因是

在职人员增加。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市贸促会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29.2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5.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4.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4.25 万元，比 2016 年减少 3 万元，降低 17.4 %。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公车维护费用减少。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市贸促会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8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8万元，本年数小于上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出国人数减少。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本年数小于上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公车改革。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0万元，本年数小于上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公车改革。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0万元，本年数与上年持平。

市贸促会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15万元，本年数大于上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会议活动增加。

市贸促会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0万元，本年数小于上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培训费在其他经费中安排。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市贸促会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政府采购预算为 16万元，相比 2016 年政府采购预算 1.8 万元增加 14.2

万元，主要原因为增加政府购买出证认证服务预算 1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三、项目支出：包括编入部门预算的单位发展项目、市直发展项目支出安排数等。

四、“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